



宝应县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一号)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9日选举产生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予公布:

主任:周正威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邓金星(女) 成玉洪 肖章凤(女) 张广银
钮铭钢 姜勇 徐长俊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9日

宝应县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二号)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9日选举产生宝应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现予公布:

宝应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胡冬梅(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选出的宝应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经扬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扬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9日

宝应县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三号)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9日票决产生2025年宝应县重点民生实事项目10项,现予公布(按得票高低排序):

1、医疗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2、养老服务提质行动 3、儿童健康关爱工程 4、城市交通畅通工程 5、困难群体帮扶行动 6、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7、城市功能提升工程 8、稳岗就业帮扶行动 9、市容市貌提升工程 10、城乡路网提升工程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25年1月9日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开发区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周军家
副主任委员:万丽莉(女) 孙芸霞(女)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于笔钧 生小鹏 吕锋成 姜建友 顾云琪 盖勇

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收到议案建议179件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人大代表提出议案、建议,是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职权,是依法执行代表职务、履行代表职责的重要体现,是反映人民意愿、表达群众诉求的重要形式。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广大人大代表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认真履职尽责,积极建言献策提出议案。截至目前,代表们共提出议案、建议179件,其中议案33件、建议146件。

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议案组副组长生小鹏表示,这些议案建议,质量较高、主题鲜明、涉及面广,事关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方方面面。一些社会关注度高、事关百姓日常出行、生活和幸福指数提升的民生热点,被代表们高度重视和关注,充分体现了代表为民代言的责任意识和履职热情,也充分反映了广大群众对全县经济社会更快更好发展的殷切期望。

据了解,这次议案所提事项比较具体,目的明确,案由充分,案据合理,体现了人大代表的政治责任感和主人翁精神。本次大会上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会后将一并由县人大常委会分别交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并通过检查、督促,使代表议案建议得到及时、认真地办理和答复。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宝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胡晓峰县长所作的宝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宝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宝应县2024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宝应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宝应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意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宝应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宝应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宝应县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预算的决议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宝应县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宝应县2025年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宝应县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宝应县2025年县级预算。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宝应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陈金荣主任受县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宝应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宝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陈国俊院长所作的宝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宝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宝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1月9日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宝应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胡冬梅代检察长所作的宝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宝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风劲帆满图新志 勇毅笃行再出发

◆接1版 一条条举措、一项项政策,勾画出充满希望、振奋人心的宏伟蓝图,汇聚起谱写“强富美高”新宝应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磅礴力量。

时光不语,镌刻非凡。2024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

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综合实力跻身全国百强。一年来,向好的态势进一步稳固,创新的步伐进一步加快,城乡的面貌进一步焕新,生活的品质进一步提升,自身的建设进一步加强。

成绩来之不易,答卷令人振奋,经验弥足珍贵,发展更有信心。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发展谋划之年,也是宝应从布局起势、聚

能蓄势,转向乘势而上、奋进成势的跨越之年。目标任务已经明确,接下来的关键就是抓好落实。全县上下要认真落实县委十三届八次全会精神和县两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

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奋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宝应新实践迈出更加坚实步伐。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奋蹄。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苦干实干,朝着既定目标毫不犹豫地干、满怀豪情地干、一以贯之地干,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宝应精彩篇章而团结奋斗!